

##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对外投资暨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览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览海管理公司”）经与昆明锦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锦慧”）协商，一致同意终止购买昆明锦慧持有的昆明锦慧金融中心 1 号办公楼东侧 2-7 层（合计 13,870.05 平方米）的商务办公楼（以下简称为“标的资产”）。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也未影响中小股东利益。

#### 一、原对外投资暨购买资产情况概述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览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资产的议案》，同意览海管理公司按评估价（35,551.67 万元）购买昆明锦慧持有的标的资产，同意公司将标的资产用于打造医疗健康产业综合体，对标的资产进行统一规划、招租和运营，其中部分面积用于公司开设医疗诊所，部分面积根据项目的整体规划对外招租其他医疗健康或其他配套产业等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公司对外投资暨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6）。

2021 年 6 月 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购买资产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6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对外投资暨购买资产事项的问询函〉

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9）。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并及时组织各方人员展开《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鉴于《问询函》中部分问题尚需公司和相关中介作进一步核实，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和 2021 年 6 月 16 日分别发布了《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对外投资暨购买资产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0）和《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对外投资暨购买资产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1）。

## 二、终止交易的原因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该交易议案后，交易双方就本次资产购买事项的具体协议内容进行商榷，双方未能就本次交易协议的部分条款达成一致，且标的资产取得预售许可证的时间有所滞后，预计不能达到公司运营规划的要求。综上所述，公司决定终止本次交易。

## 三、终止本次交易已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览海管理公司购买资产事项。

## 四、终止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交易系经原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也未影响中小股东利益。

鉴于公司已终止本次交易，因此，将不再针对《问询函》中涉及的内容进行核查并回复。

特此公告。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